校系科(組)、學程			甄審成績 計算方式		同分參酌順序			
亞東科技大學 材料織品服裝系材料應用科技組				評分項目	占甄審成績 比率	順序	項目	
招生組別	技職特才及實驗教育組			備審資料審 100% -	1	競賽獲獎或專業 領域優異表現佐 證資料		
志願代碼	2501001	招生名額	1 名	查	100/0	2	高職(中)歷年在 校成績證明	
	具有下列資本項即可申請	, 應附證明文	件):			3	自傳及讀書計畫	
	1.代表學校或機械專題相關	闹競賽,獲得	佳作以上成			4	其他有利審查文 件	
資格條件	2. 參加各縣下相關競賽, 犯 3. 紡織、材料	隻得前3名以_ 斗或機械相關	上成績者。			5		
	或微型創業員4. 曾發表紡績作品或論文章	战、材料或機				6		
	入選者。			優待加分 條 件				
資格審查 繳驗資料 注意事項	符合資格條件	牛者,請繳交	相關證明文化	牛。				
指定項目 甄 審 費	無須繳費	指甄繳方式說 別	無須繳費					
指甄繳暨料 截上日 實費資傳期	(五) 21:00							
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		指定項目 甄審說明		審查:請檢附 資料概不退還				
備註	特殊選才入學	學之學生,完	成報到及註+	冊程序者,發	給獎學金2萬	5千元	0	

校系科(組)、學程				甄審成績 同分參酌》 計算方式		同分參酌順序		
亞東科技大學 材料織品服裝系織品服裝設計組				評分項目	占甄審成績 比率	順序	項目	
招生組別	技職特才及實驗教育組			備審資料審	審資料審 100% -	1	競賽獲獎或專業 領域優異表現佐 證資料	
志願代碼	2501002	招生名額	1 名	查	100/0	2	高職(中)歷年在 校成績證明	
	具有下列資格項即可申請 1.代表學校或	, 應附證明文	件):			3	自傳及讀書計畫	
	題相關競賽 2. 參加各縣7	,獲得佳作以 市紡織或服裝	上成績者。 專題相關競			4	其他有利審查文 件	
資格條件	3. 紡織或服装創業負責人	0	創業或微型			5		
	4. 曾發表紡結論文並曾在國					6		
				優待加分 條 件				
資格審查 繳驗資料 注意事項	符合資格條何	牛者,請繳交	相關證明文化	牛。				
指定項目 甄 審 費	無須繳費	指甄繳 方式說明	無須繳費					
指甄繳暨料截定審 審上日	115.01.16 (五) 21:00	備審資料審查: 1. 高職(中)歷年在校成績證明10% 115. 01. 16 備審資料 2. 自傳及讀書計畫10%						
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		指定項目 甄審說明		審查:請檢附 資料概不退還				
備註	特殊選才入學	學之學生,完	成報到及註冊	冊程序者,發	給獎學金2萬	5千元	٥	

	校系科(約		甄審成績 計算方式 同分參酌		同分參酌順序		
亞東科技大機械工程系	學		評分項目	占甄審成績 比率	順序	項目	
招生組別	技職特才及實驗教育組			備審資料審 100% -	1	競賽獲獎或專業 領域優異表現佐 證資料	
志願代碼	2501003	招生名額	2 名	查	100/0	2	高職(中)歷年在 校成績證明
	具有下列資格項即可申請 1.代表學校与	, 應附證明文	件):			3	自傳及讀書計畫
	競賽,獲得任2. 參加各縣下	圭作以上成績 市機械專題相	者。			4	其他有利審查文 件
資格條件	得前3名以上 3.機械相關 責人。	產業之創業或				5	
	4. 曾發表機相曾在國際或圖	戒相關創作作 國內獲獎或入	品或論文並選者。			6	
				優待加分 條 件			
資格審查 繳驗資料 注意事項	符合資格條何	牛者,請繳交	相關證明文化	<u></u> 牛。			
指定項目 甄 審 費	無須繳費	指甄繳 方式說	無須繳費				
指甄繳暨料截定審 審上日	(五) 21:00 (五) 21:00						
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		指定項目 甄審說明		審查:請檢附 資料概不退還			
備註	特殊選才入學	學之學生,完	成報到及註+	冊程序者,發	給獎學金2萬	5千元	•

	校系科(約		甄審成績 計算方式 同分參西		同分參酌順序				
亞東科技大機械工程系			評分項目	占甄審成績 比率	順序	項目			
招生組別	技職。	持才及實驗教	育組	備審資料審 100%	1	競賽獲獎或專業 領域優異表現佐 證資料			
志願代碼	2501004	招生名額	2 名	查	100/0	2	高職(中)歷年在 校成績證明		
	具有下列資材 項即可申請 1.代表學校与	, 應附證明文	.件):			3	自傳及讀書計畫		
	、環保車競爭,獲得佳作」	賽或車輛專題 以上成績者。	相關競賽			4	其他有利審查文 件		
資格條件	2. 參加各縣 7 競賽,獲得点 3. 汽車相關及	前3名以上成約	責者。			5			
	責人。 4. 曾發表汽車 曾在國際或區	車相關創作作 國內獲獎或入		並		6			
				優待加分 條 件					
資格審查 繳驗資料 注意事項	符合資格條何	牛者,請繳交	相關證明文化	牛。					
指定項目 甄 審 費	無須繳費	指甄繳 方式說	無須繳費						
指甄繳暨料 進日 實費資傳期	115.01.16 (五) 21:00	備審資料繳交說明	備審資料審查: 1. 高職(中)歷年在校成績證明10% 備審資料 2. 自傳及讀書計畫10%						
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		指定項目 甄審說明		審查:請檢附 資料概不退還					
備註	特殊選才入學	學之學生,完	成報到及註日	冊程序者,發	給獎學金2萬	5仟元	0		

校系科(組)、學程				甄審 計算	成績 方式		同分參酌順序		
亞東科技大學 電子工程系			評分項目	占甄審成績 比率	順序	項目			
招生組別	技職。	持才及實驗教	育組	備審資料審	料審 100%	1	競賽獲獎或專業 領域優異表現佐 證資料		
志願代碼	2501005	招生名額	2 名	查	100/0	2	高職(中)歷年在 校成績證明		
	具有下列資格項即可申請	,應附證明文	.件):			3	自傳及讀書計畫		
	1. 參加全國中科或電腦與其	資訊學科獲獎 電子專題相關	者。			4	其他有利審查文 件		
	佳作以上成為 3. 曾發表電一 曾於國際或國	子相關創作作 國內獲獎或入	選者。			5			
資格條件	4. 對軟體撰寫 才能並有具體 5. 對學習電子	豐產品或作品 子資通訊技術	者。 有興趣且經			6			
	學校老師推為 6. 具創客作品 或單位電子 7. 其他電子 4	品展出或創客 廣或政府組織 者。	精神相關領 、公共媒體	優待加分 條 件					
資格審查 繳驗資料 注意事項	符合資格條何	牛者,請繳交	相關證明文作	牛 。					
指定項目 甄 審 費	無須繳費	指甄繳 方式說明	無須繳費						
指甄繳暨料 進日 實費資傳期	115.01.16 (五) 21:00	備審資料審查: 1. 高職(中)歷年在校成績證明10% 115. 01. 16 備審資料 2. 自傳及讀書計畫10%							
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	指定項目 1. 備審資料審查:請檢附備審資料繳交說明之資料項目。 甄審說明 2. 所繳交之資料概不退還,請自行留存備份。								
備註	特殊選才入學	學之學生,完	成報到及註冊		給獎學金2萬	5千元	•		

	校系科(約			成績 方式		同分參酌順序				
亞東科技大學 工業管理系				評分項目	占甄審成績 比率	順序	項目			
招生組別	技職等	持才及實驗教	育組	備審資料審	若 案	1	資格證明文件			
志願代碼	2501006	招生名額	2 名	查	100%	2	高職(中)歷年在 校成績證明			
	項即可申請	各條件之一者 , 應附證明文 小創新、創業	件):			3	自傳及讀書計畫			
	劃或專題等相 2. 具有實際征	泪關競賽獲獎 发事管理或領	者。 導工作經驗			4	其他有利審查文 件			
資格條件	3. 對學習工網與趣且經學相	改、證明或說 竅管理技術或 交老師推薦,	經營管理有			5				
	體事蹟者。 4.對產品設言 品或作品者	计有特殊才能 。	並有具體產			6				
	5. 其他管理相者。	泪關優秀表現	有具體證明	優待加分 條 件						
資格審查 繳驗資料 注意事項	符合資格條何	牛者,請繳交	相關證明文化	牛。						
指定項目 甄 審 費	無須繳費	指甄繳方式說 財	無須繳費							
指甄繳暨料截定審 審上日	(五) 21:00 (番資料審查: 1. 資格證明文件30% (五) 21:00 (本) 数交說明 (本) 是 (本) 是									
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		指定項目 甄審說明		審查:請檢附 資料概不退還						
備註	特殊選才入學	學之學生,完	成報到及註冊	冊程序者,發	給獎學金2萬	5千元	0			

	校系科(約		甄審成績 計算方式 同分參酌川		同分參酌順序					
亞東科技大學 工商業設計系				評分項目	占甄審成績 比率	順序	項目			
招生組別	技職等	持才及實驗教	货	備審資料審	~	1	資格證明文件			
志願代碼	2501007	招生名額	4 名	查	100%	2	自傳及讀書計畫			
	具有下列資本項即可申請 1.設計、創作	, 應附證明文	件):			3	高職(中)歷年在 校成績證明			
	入圍以上殊勞 2. 參加國內多	榮者。				4	其他有利審查文 件			
資格條件	用價值者。 3. 擁有個人 4. 曾任職設言	十相關公司,				5				
	參與之設計作	乍品或實務者	只不同之設計天份或能		6					
		付作品或文件		優待加分 條 件						
資格審查 繳驗資料 注意事項	符合資格條件	牛者,請繳交	相關證明文作	牛。 						
指定項目 甄 審 費	無須繳費	指甄繳 方式說	無須繳費							
指甄繳暨料截 定審 備上日 貫費費資傳期	115.01.16 (五) 21:00	備審資料 繳交說明	備審資料審查: 1. 資格證明文件30% 2. 高職(中)歷年在校成績證明 10% 3. 自傳及讀書計畫 40% 4.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(包含社團參與及學校幹部、證照、特殊經歷證明、專利或發明等) 20%							
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		指定項目 指定項目 甄審說明 1. 備審資料審查:請檢附備審資料繳交說明之資料項目。 2. 所繳交之資料概不退還,請自行留存備份。								
備註	特殊選才入學	學之學生,完	成報到及註冊	冊程序者,發	給獎學金2萬	5仟元	٥			

	校系科(約		甄審成績 計算方式 同分參酌順		同分參酌順序						
亞東科技大學 通訊工程系			評分項目	占甄審成績 比率	順序	項目					
招生組別	技職。	持才及實驗教	育組	備審資料審	100%	1	競賽獲獎或專業 領域優異表現佐 證資料				
志願代碼	2501008	招生名額	4 名	查	100/0	2	高職(中)歷年在 校成績證明				
	具有下列資材項即可申請	,應附證明文	件):			3	自傳及讀書計畫				
	2. 参加校外	蒦獎或入選者 資通訊等專業	領域之競賽			4	其他有利審查文 件				
	或校外資通言 賽,獲獎或 3.資通訊等事	入選者。 專業領域之創	作作品曾在			5					
資格條件	國內外公開第4.對軟體撰寫才能並有具體	寫或硬體設計	方面有特殊			6					
	5.老6.域或了具體習濟、作推薦選別,作推薦到其位他證明,	に提出有具體 品展出或所組織 者。よ事業領域	事蹟者。 精神相關領 、公共媒體	優待加分條 件							
資格審查 繳驗資料 注意事項	符合資格條何	牛者,請繳交	相關證明文作	牛 。							
指定項目 甄 審 費	無須繳費	指甄繳 方式說明	無須繳費								
指甄繳暨料截定審 審上日	(五) 21:00 (本審資料審查: 1. 高職(中)歷年在校成績證明10% 2. 自傳及讀書計畫10% 3. 競賽獲獎或專業領域優異表現佐證資料60% 4.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(包含社團參與及學校幹部、證照)20%										
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		指定項目 1. 備審資料審查:請檢附備審資料繳交說明之資料項目。 甄審說明 2. 所繳交之資料概不退還,請自行留存備份。									
備註	特殊選才入學	學之學生,完	成報到及註冊	冊程序者,發	給獎學金2萬	5千元	0				

	校系科(約		甄審 計算	成績 方式		同分參酌順序			
亞東科技大學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			評分項目	占甄審成績 比率	順序	項目			
招生組別	技職。	技職特才及實驗教育組				1	競賽獲獎或專業 領域優異表現佐 證資料		
志願代碼	2501009	招生名額	4 名	備審資料審 查	100%	2	高職(中)歷年在 校成績證明		
	項即可申請	各條件之一者,應附證明文	(件):			3	自傳及讀書計畫		
	位行銷或社都作以上成績		賽,獲得佳			4	其他有利審查文 件		
	或媒體傳播相 曾於國內外狗	消、消費行為 相關作品或研 隻獎或入選者	F究報告,並 -。			5			
資格條件	提出具體成果	市場調查等實 果或作品者。	*務經驗,能			6			
	4.創能5.設優6.或體對作提參計異其溝證明、者他通明、者他通明,實際,有此通明,有人通明,有人	興趣,經學校 事蹟者。 或社區活動中 企劃或公關相	老師推薦並 負責宣傳表 關工作實務 、商業實務	優待加分 條 件					
資格審查 繳驗資料 注意事項	符合資格條化	牛者,請繳交	相關證明文化	牛。					
指定項目 甄 審 費	無須繳費	指 頸 環 貫 費 費 明 方式 説明	無須繳費						
指甄繳暨料截定審 備上日	(五) 21:00 (本審資料審查: 1. 高職(中)歷年在校成績證明10% 2. 自傳及讀書計畫10% 3. 競賽獲獎或專業領域優異表現佐證資料60% 4.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(包含社團參與及學校幹部、證照)20%								
指定項目 甄審日期		指定項目 1. 備審資料審查:請檢附備審資料繳交說明之資料項目。							
備註	特殊選才入學	學之學生,完	成報到及註#	冊程序者,發	給獎學金2萬	 5千元	•		